

財團法人職業災害預防及重建中心



# 113 年度預算

財團法人職業災害預防及重建中心 編



# 財團法人職業災害預防及重建中心

## 目 次

### 中華民國113年度

書表名稱	頁次
壹、預算總說明	
一、財團法人概況.....	1
(一)設立依據.....	1
(二)設立目的.....	1
(三)組織概況.....	1
二、工作計畫.....	4
三、本年度預算概要.....	11
(一)收支營運概況.....	11
(二)現金流量概況.....	11
(三)淨值變動概況.....	11
(四)政府捐(補)助經費概況.....	11
四、前年度及上年度已過期間預算執行情形及成果概述.....	12
五、其他.....	16
貳、主要表	
一、收支營運預計表.....	17
二、現金流量預計表.....	18
三、淨值變動預計表.....	19
參、明細表	
一、收入明細表.....	20
二、支出明細表.....	21
三、勞務成本明細表.....	22
四、管理費用明細表.....	23
五、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暨投資性不動產投資明細表.....	24
肆、參考表	
一、資產負債預計表.....	25
二、員工人數彙計表.....	26
三、用人費用彙計表.....	27
四、媒體政策及業務宣導費彙計表.....	28



# 壹、預算總說明



# 財團法人職業災害預防及重建中心

## 總說明

中華民國 113 年度

### 一、財團法人概況

#### (一)設立依據

本中心依據財團法人法及勞工職業災害保險及保護法第 70 條設立。

#### (二)設立目的

1. 本中心承接國家規劃之職業災害預防與重建政策，協助辦理職業災害預防及職業災害勞工重建相關業務，使每一個工作者安全健康工作，保護職業災害勞工權益，確保安全健康勞動力為宗旨。
2. 本中心目標：
  - (1) 擴大職業災害預防量能，提升職場安全健康文化。
  - (2) 協助建構職業傷病診治整合性服務，提升職業病發現率。
  - (3) 推動勞工重返職場服務機制，協助建構完善職災勞工重建服務體系。
  - (4) 協助建置職業災害預防及重建之補助機制，確保各項補助有效性。
3. 本中心業務範圍：
  - (1) 職業災害預防及職業災害勞工重建相關技術服務事項之執行。
  - (2) 職場健康服務、職業傷病診治服務與職能復健服務之推動及執行。
  - (3) 職業災害勞工重建與個案管理服務之推動及執行。
  - (4) 職業災害預防及職業災害勞工重建服務專業人員之培訓。
  - (5) 職業病案件資料蒐集及評估相關事項之協助。
  - (6) 受委託辦理職業災害預防及職業災害勞工重建之事項。
  - (7) 其他與職業災害預防及職業災害勞工重建有關之事項。

#### (三)組織概況

1. 本中心董事及監察人共 18 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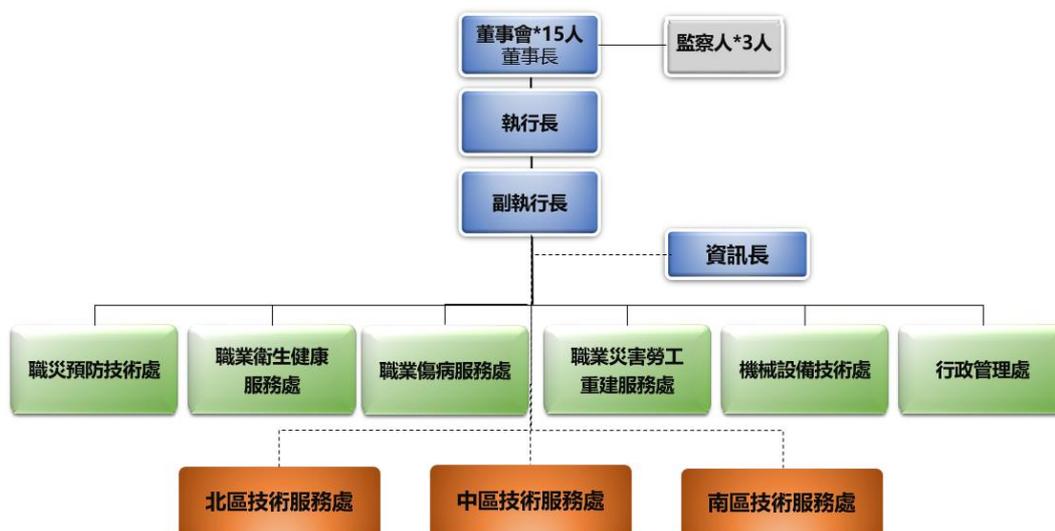
本中心設董事會，置董事 15 人；由勞動部遴聘之，並指定其中一人為董事長。董事成員，5 人由勞動部及政府機關(構)代表擔任；2 人由勞方代表擔任；2 人由資方代表擔任；6 人由具備職業安全、職業衛生、勞

工健康、職業傷病診治、職業災害勞工重建或法律等專家、學者擔任。

設置監察人3人；監察人由勞動部遴聘之。監察人成員，1人由勞動部或其他政府機關（構）代表擔任；2人由專家、學者或社會公正人士擔任。監察人互選其中1人為常務監察人。

## 2. 本中心工作團隊：

本中心置執行長1人，由董事長提名，經董事會通過，報經勞動部核可後聘任之。執行長承董事長之命及董事會之決議，執行本中心各項業務，並監督所屬人員；另置副執行長1至2人，由執行長提名，經董事會同意後聘任，組織架構如下圖：



本中心組織架構

## 3. 各單位業務職掌

### 3.1 職災預防技術處

- (1)職業安全衛生管理績效評核(職災預防之保險實績費率)。
- (2)高風險事業單位職業災害預防推廣、輔導及教育訓練。
- (3)中小型營造工程輔導及災害預防。
- (4)提供政府職業安全衛生健康政策諮詢及協助。
- (5)職業安全衛生技術研發、推廣與輔導。
- (6)職業安全衛生技術教育訓練及人才培育。
- (7)全民職業安全衛生文化促進與防災輔導協助。

(8)其他有關職業災害預防技術事項。

### 3.2 職業衛生健康服務處：

- (1)整合及連結職業健康資源，強化勞工健康保護。
- (2)統籌管理勞工健康服務業務，規劃推動策略，提升執行成效及品質。
- (3)編訂及開發職業衛生及勞工健康核心教材、工具及技術指引，強化專業培訓量能。
- (4)建立職業衛生及健康服務相關專業人員在職訓練及認證制度，精進專業職能。
- (5)協助辦理勞動部認可專業機構之評核及管理，提升專業及服務品質。
- (6)蒐集新興危害作業相關國內外資訊，強化工作相關疾病預防及勞工身心健康促進措施。
- (7)其他有關職業衛生健康服務事項。

### 3.3 職業傷病服務處：

- (1)職業傷病管理服務與傷病診治網絡。
- (2)職業疾病暴露調查評估及鑑定相關事項。
- (3)協助職業傷病診治醫療機構之認可、管理及補助。
- (4)職業傷病通報、品質審查及補助。
- (5)其他有關職業傷病服務事項。

### 3.4 職業災害勞工重建服務處：

- (1)職災勞工個案管理與服務。
- (2)職災勞工職能復健、社會復健與職業重建統籌。
- (3)協助職能復健專業機構之認可、管理及補助。
- (4)協助職能評估、復工計畫之品質審查及補助。
- (5)其他有關職業災害重建服務事項。

### 3.5 機械設備技術處：

- (1)推動職場本質安全文化制度(如：人工智慧、新能源等)及推廣危害預防技術。
- (2)機械設備源頭管理之推動及危害預防。
- (3)機械設備檢查技術及相關事項之研究發展。
- (4)其他有關機械設備技術事項。

### 3.6 行政管理處：

- (1) 董事會及主管會報之規劃召開、紀錄及決議案件列管執行與考核。
- (2) 本中心年度工作計畫、工作報告之彙整。
- (3) 掌理本中心人事事項。
- (4) 掌理本中心歲計、會計、統計及稅務等事項。
- (5) 掌理資訊作業整體規劃、資通安全之規劃及推動、資訊應用環境之規劃及管理、資訊應用服務策略之規劃及協調推動。
- (6) 公文之收發、登記、繕校、歸檔管理、掌理印信、辦公廳舍、檔案、財產、車輛管理、議事、出納、財務、營繕、採購及其他事務管理。
- (7) 不屬於其他各處事項。

## 二、工作計畫

配合勞工職業災害保險及保護法於 111 年 5 月 1 日施行，113 年工作重點在於承接中央主管機關所規劃之職業災害預防及重建政策，統籌辦理職業災害預防及職業災害勞工重建相關業務，以發揮職業災害預防及重建效能，達成減少職業災害、照顧職業災害勞工等目標。

### (一) 職災預防技術業務

#### 1. 計畫重點

- (1) 提升及促進全民職業安全衛生文化、舉辦國家職業安全衛生獎遴選及表揚活動。
- (2) 特殊族群(包含原住民、新住民、農業工作者及無一定雇主之工作者)職災預防及職業安全意識提升與推廣計畫。
- (3) 中高齡及高齡工作者發生重大職災統計分析及職災預防推廣計畫。
- (4) 職業安全衛生人員(管理師/管理員/業務主管)認知提升計畫。
- (5) 全國職場安全健康週活動計畫。
- (6) 新科技減災技術推廣計畫。
- (7) 職業安全衛生管理系統(TOSHMS)推廣計畫。
- (8) 促進職業安全衛生意識全民普及化及向下扎根，辦理大專院校及高中(職)學生職場安全衛生體驗營計畫。
- (9) 職場文化深根－職業安全衛生預防推廣暨工安體驗活動。

(10) 民間營造微型臨時性作業勞工安全衛生輔導計畫。

(11) 事業單位高風險作業教育訓練。

(12) 建置輔導管理系統。

2. 經費需求：5,180 萬元。

3. 預期效益：

(1) 促進全民職業安全衛生文化意識提升，鼓勵事業單位推行職場之安全衛生，辦理「企業標竿獎」、「個人奉獻獎」、「中小企業特別獎」、「傳統產業投資特別獎」及「勞動健康特別獎」，提供勞工優質的工作環境，樹立職業安全衛生學習典範藉以促使事業單位落實職業安全衛生管理。

(2) 提升新住民、原住民、農業工作者及無一定雇主工作者職災危害預防意識，辦理 20 場次教育訓練。

(3) 辦理中高齡及高齡工作者重大職災分析及職災預防宣導及教育訓練 8 場次，以提升中高齡及高齡工作者職災危害預防意識。

(4) 增進職業安全衛生人員專業認知，辦理教育訓練 30 場次，提升整體職安管理人才素養，並持續精進相關職業安全衛生知識。

(5) 辦理職場安全健康週活動，藉由健康週活動，鼓勵各事業單位積極營造友善工作環境，強化職場安全衛生，加強雇主責任，增進勞工認知，建構安全及健康之職場環境。

(6) 規劃辦理教育訓練、研討會、安全衛生訓練等 24 場次，並結合數位科技互動等方式，強化事業單位之職業安全衛生觀念，進而提升其管理能力，增進職場防災技術及組織效能，以降低職災發生。

(7) 推廣職業安全衛生管理系統應用，辦理課程訓練 4 場次/問卷調查 200 件次，並藉由事業單位持續運作職業安全衛生管理系統，以提升安全衛生文化深度。

(8) 推行安全衛生文化扎根，深植大專校院及高中(職)學生之安全衛生文化意識與實務運用，辦理大專院校及高中(職)學生職場安全衛生體驗營 12 梯次。

(9) 規劃一般勞工職業安全衛生預防推廣活動 35 場次，安排全產業職業安全衛生基礎觀念及體感活動 15 場次。

(10) 輔導管理系統化以提升專業輔導效能，提供內部人員後台控制、外部

檔案上傳、線上預覽、地圖互動等功能。

- (11) 針對高風險易生災害、臨時性小型營造作業勞工，辦理 1,800 件次微型工地輔導，以即時改善不安全作業環境及行為，並透過輔導作為，將風險評估及對應措施帶入作業環境，強化風險管理，提升產業安全衛生文化，保障作業人員之安全，預防職災發生。
- (12) 辦理事業單位高風險作業教育訓練 55 場次，提供事業單位各類高風險作業危害分析及預防對策，強調透過管理階層的安全意識提升，帶動整體職場的進步，有效落實勞動力保護、降低職災發生。

## (二) 職業衛生健康服務業務

### 1. 計畫重點：

- (1) 建置與運作四區勞工健康服務據點，提供勞工健康之輔導與服務。
- (2) 維運與擴充職業衛生健康資訊網站及服務管理系統功能。
- (3) 開發及修訂職業衛生、勞工健康管理與服務相關工具、指引、技術文件及數位教材。
- (4) 規劃辦理職業衛生與健康服務相關人員之專業訓練及建立評核制度，開發教育訓練核心教材，辦理實務訓練課程。
- (5) 規劃辦理認可勞工健康顧問服務機構與特約勞工健康服務機構、作業環境監測機構之品質查核管理。
- (6) 調查分析我國高風險健康危害作業現況與健康檢查結果。

### 2. 經費需求：3,430 萬元。

### 3. 預期效益：

- (1) 延續四區勞工健康服務中心之服務量能，成立北、中、南及東四區勞工健康服務據點，提供中小企業勞工健康之服務。辦理各勞工健康服務站服務業務之品質訪查及人員在職教育訓練至少 2 場次，包含勞工個人預防職業病健康追蹤檢查、特約心理諮商，無一定雇主之工作者等健康諮詢至少 1,200 人次。預防工作相關疾病之職業衛生及健康業務需求等企業諮詢至少 4,000 次。尚不需配置勞工健康服務人員之事業單位之職業衛生及健康臨場服務至少 500 場次。開發或承接維運擴充職業衛生與勞工健康服務工具至少 3 式。協助、配合辦理健康職場、勞工健康服務績優單位或人員評選、表揚及推廣事項。
- (2) 持續維運與擴充職業衛生健康資源平台及臨場輔導暨服務管理系統

功能，提升中小企業親近性服務。持續盤點並更新產、官、學界之職業衛生與勞工健康相關服務資源及專家學者資料庫資訊，提供諮詢或服務資源之參考，並依需求召開智庫會議。

- (3)就各行業別、規模別開發相關實務指引、指南、數位教材及管理推動工具等至少 5 式，協助事業單位推動職業災害預防業務，維護勞工之勞動權益。
- (4)依據職業衛生及健康危害之特性，編撰多元化之核心教材，作為專業人員之訓練基礎。依職業衛生及健康專業人員之類別，建立其專業與在職教育訓練至少 20 場次及評核制度乙式，提升該等人員專業識能及服務品質。
- (5)修訂勞工健康顧問服務機構、特約勞工健康服務機構及作業環境監測機構之標準訪查作業流程及表單，辦理實地查核至少 122 場次，精進與強化監督管理機制，提升服務品質。
- (6)調查分析我國高風險健康危害作業現況與健康檢查結果至少乙式、蒐集國際相關文獻，提供職業衛生及健康政策之建議。

### (三)職業傷病服務業務

#### 1. 計畫重點：

- (1)完善全國職業傷病診治服務體系，統籌管理並齊一勞工職業傷病診治整合性服務品質。
- (2)持續回饋優化全國職業傷病診治、個案管理通報機制及品質管理，分析應用傷病通報資料，建立防治處理模式。
- (3)提升與維護職業傷病診治專業人員服務品質，及辦理職業災害勞工相關推廣。
- (4)提升職業醫學專業評估及鑑定效能，推動醫療復工及配工診斷決策方案，及促進國際技術交流。

#### 2. 經費需求：2,600 萬元。

#### 3. 預期效益：

- (1)辦理職業傷病診治醫療機構及網絡醫院之認可登錄與補助之審查、資料分析及評估之技術服務工作，並提供查核、評鑑之相關指標建議，統籌管理推動職業災害勞工診斷、治療、復建、復(配)工評估等整合性服務、研修服務程序書及協助分區辦理診治個案案例討論，完善全

國職業傷病診治服務體系齊一服務品質。

- (2) 持續回饋優化全國職業傷病診治、個案管理通報機制與運用分析彙整傷病通報情形及診治認定通報與評估報告之品質管理，持續發展全國群聚或特定職業傷病調查與職業病流行病學趨勢分析與預警模式建立。
- (3) 辦理職業傷病因果關係判斷品質研討、職業傷病診治個案管理師知能及服務效能提升訓練，並持續推動職業災害勞工傷病給付、勞動權益與防治保護之推廣，擴大職業傷病診治服務成效。
- (4) 蒐集國內外醫學文獻與相關資訊，積極參與國內外專業團體交流，推動醫療復工及配工診斷判定之決策知能，發展職業病認定參考基準及提供現有認定參考指引修正建議，並辦理我國疑似職業病鑑定案與過勞案件之現場訪視、資料蒐集、評估及案件類型結果分析，提供職業醫學證據調查報告書，提升職業醫學專業評估與鑑定效能。

#### (四) 職災勞工重建服務業務

##### 1. 計畫重點：

- (1) 建立完善之職業災害勞工重建服務體系。
- (2) 提升職災勞工職業重建及社會復健服務資源適用性。
- (3) 提升及維護職災勞工專業人員服務品質。
- (4) 提升事業單位落實協助勞工復工規範。
- (5) 分析重建服務成效並提出資源分配建議。

##### 2. 經費需求：4,000 萬元。

##### 3. 預期效益：

- (1) 推廣職能復健服務網絡並協助認可審查。
- (2) 提供職災勞工及其雇主，以及重建專業服務機構之客服諮詢至少 200 次。
- (3) 整合並提升職災勞工重建服務資源可用性，並提供職災勞工職前準備方案相關服務，進行合作討論會至少 60 場次。
- (4) 輔導職災勞工重建單位至少 150 場。
- (5) 引進先進國家之重建服務技術及科技並開發我國工作試做及職能評估之相關設施至少 3 組，並放置於北中南服務處供職災勞工使用。
- (6) 設置職災勞工重建服務資源站試辦據點，提供特殊診斷及需求複雜之

職災勞工重建服務至少 10 位個案。

- (7)辦理職能復健服務管理考核，管理考核職能復健 1,500 位個案之服務紀錄，及地方政府接案評估紀錄 2,800 位個案。並協助地方政府職災個管員判斷轉介方向及時機。依據考核結果提出職能復健服務成效分析報告及地方政府掌握職災勞工及轉介重建服務狀況報告。
- (8)辦理職災勞工重建專業人員專業訓練 300 小時及 18 場次個案研討會。
- (9)職災勞工地方政府及職能復健服務之操作手冊調整、評鑑指標之修訂建議報告。
- (10)成立專家輔導團，定期召開諮詢會議提供關於職災重建服務之進展建議。
- (11)於事業單位試辦職能評估、合理調整、災後復工管理等失能管理方案，並針對辦理成效撰寫分析報告。
- (12)協助事業單位針對職災事件建立具體之因應及預防措施，使勞工重返職場後安全復工，制定「職場職災預防重建整合標準作業流程」共 3 類別。
- (13)定期提出職災勞工重建服務成功案例、彙整特定診斷及職類之復工案例至少 6 案，並彙整為實體物件，提供至少 50 家重建相關單位。

#### (五)機械設備技術業務

##### 1. 計畫重點：

- (1)提升機械或設備使用者安全習慣及正確操作觀念。
- (2)輔導提升國內危險性機械或設備安全管理技術。
- (3)推動機械設備安全標章認證制度。
- (4)輔導提升移動式起重機維修場廠技術能力。
- (5)機械設備器具安全源頭管理評鑑。
- (6)推廣產業之職災預防知能及風險評估技術。
- (7)工業 4.0 之智能化機械設備，提升及推廣符合國際安全規範之檢查技術。

##### 2. 經費需求:1,950 萬元。

##### 3. 預期效益：

- (1)強化國內機械或設備維修保養技術能力，辦理教育訓練預計 3,000 人次。

- (2)建立專業團隊輔導危險性機械或設備事業單位提升安全管理技術，預計輔導 500 家次。
- (3)參考國外標章制度，研析國內適用之機械設備安全標章方案。
- (4)輔導國內移動式起重機維修場廠，導入先進國家危險性機械檢查機制，以提升其管理專業技術能力，預計輔導 100 家次。
- (5)辦理認可檢定/驗證機構之年度評鑑行政協助及制度研析計畫，預估評鑑 10 場次。
- (6)產業之職災預防知能及風險評估技術推廣計畫，建構專家學者資料庫，臨廠指導事業單位執行風險評估技術及實務操作，預計推廣 30 場次。
- (7)因應工業 4.0 之智能化機械設備符合國際安全規範之檢查技術提升及推廣計畫，依據國際智能化機械設備安全標準，建置我國智能化機械設備管理技術，辦理訓練及說明會提升安全知能，預計參加人數 300 人。

## (六)行政管理業務

### 1. 計畫重點：

- (1)每季至少召開一次董事及監察人聯席會議。
- (2)健全人力資源管理、提升員工職能、新招聘 40 名員工。
- (3)辦理總務、會計、出納及文書管理等業務，並規劃導入行政資源整合管理系統，以及辦公室租賃採購等。
- (4)優化官網及內部行政管理網，並維護資訊安全。
- (5)辦理本中心年度工作計畫及工作報告之綜整及決議案件列管、考核等事宜。
- (6)辦理國際組織之參與及交流合作，以及媒體宣導統籌規劃等事宜。

### 2. 經費需求：1 億 9,613 萬 6 千元。

### 3. 預期效益：

- (1)妥善辦理董事及監察人聯席會議，加強執行部門與董事及監察人之聯繫與互動，預計辦理 4 次董監事聯席會議，以利業務運作。
- (2)建立友善職場及適宜的人事規章、促進組織運作順暢，預計完成主管及員工共 40 人之招聘作業。
- (3)各項庶務順利推動，預算控制得宜，預計經費執行 90% 以上，並完成新辦公室租賃採購，導入行政資源整合管理系統。

- (4)優化官網及內部行政管理網，保障資訊環境之安全。
- (5)提報年度工作計畫及工作報告，加強執行列管決議案件及業務連繫。
- (6)參與國際組織交流，發展多邊合作機制，並透過整合行銷傳播工具的運用，以網路行銷、媒體傳播等宣導平台等途徑，傳遞本中心重點訊息。

### 三、本年度預算概要

#### (一)收支營運概況

1. 本年度業務收入 3 億 6,773 萬 6 千元，較上年度預算數 2 億 1,657 萬 6 千元，增加 1 億 5,116 萬元，約 69.80%，主要係本中心 113 年度擴大推動職業災害預防及重建業務，致補助收入增加所致。
2. 本年度業務外收入 80 萬元，較上年度預算數 6 萬 1 千元，增加 73 萬 9 千元，約 1,211.48%，主要係創設基金辦理定期存單及利率上升，致利息收入增加所致。
3. 本年度支出 3 億 6,773 萬 6 千元，較上年度預算數 2 億 1,657 萬 6 千元，增加 1 億 5,116 萬元，約 69.80%，主要係本中心 113 年成立北、中、南、東等四區勞工健康服務據點、重建之家及新增中、南區辦公室，擴大推動職業災害預防及重建業務，員工人數由 90 人增加至 130 人所致。
4. 以上總收支相抵後，計賸餘 80 萬元，較上年度預算數 6 萬 1 千元，增加 73 萬 9 千元，約 1,211.48%。

#### (二)現金流量概況

1. 業務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4,106 萬 4 千元。
2.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3,426 萬 6 千元，係增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2,375 萬 2 千元及無形資產 1,051 萬 4 千元。
3. 本年度無籌資活動。
4. 現金及約當現金之淨增 679 萬 8 千元，係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 2,560 萬 3 千元，較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 1,880 萬 5 千元增加之數。

#### (三)淨值變動概況

本年度期初淨值 1 億 532 萬 3 千元，本年度賸餘 80 萬元，期末淨值為

1 億 612 萬 3 千元。

#### (四)政府捐(補)助經費概況

本年度政府捐(補)助預算 3 億 8,925 萬 9 千元，為本中心所需經費，扣除購置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2,375 萬 2 千元及無形資產 1,051 萬 4 千元(註)，加計本年度各項折舊、攤銷性資產按所提列折舊、攤銷數等認列收入 1,274 萬 3 千元，故認列政府補助預算收入數為 3 億 6,773 萬 6 千元。

(註：參照一般公認會計原則，將政府捐(補)助經費所購置非屬供永續經營或擴充基本營運能量之資產，於取得時認列為「遞延收入」，再依折舊、攤銷性資產每期提列之折舊、攤銷費用，分期認列收入。)

#### 四、前年度及上年度已過期間預算執行情形及成果概述

##### (一)前年度(111 年度)決算結果及成果概述

##### 1. 決算結果：

##### (1)收入：

收入總額 6,640 萬 6,867 元，較預算數 7,589 萬 9,000 元，減少 949 萬 2,133 元，約 12.51%，主要係政府補助收入，因配合業務需要增加購置營運所需設備及無形資產等，參照一般公認會計原則認列為負債科目之遞延收入，依使用年限分年轉列收入，致收入較預算數減少。

##### (2)支出：

支出總額 6,156 萬 9,146 元，較預算數 7,547 萬 4,000 元，減少 1,390 萬 4,854 元，約 18.42%，主要係中心於 111 年 1 月 3 日核准設立，相關人員於 4 月起陸續報到及擲節支出等原因，致支出較預算數減少。

##### (3)賸餘：

總收支相抵後本年度賸餘 483 萬 7,721 元，較預算賸餘 42 萬 5,000 元，增加 441 萬 2,721 元，主要係各項業務自 4 月起陸續推動，致費用較少所致。

##### 2. 成果概述：

##### (1)職災預防技術業務

- ①111 年 10 月 20 日辦理職安獎表揚活動，參與人數計有 200 人。
- ②完成 111 年職業安全衛生文化促進活動—全國大專院校營造工程五梯次共計 104 人次之大專體驗營活動。

- ③完成營造業職業安全衛生科技減災研討會，計新北、新竹、台中、台南、高雄、宜蘭 6 場次共 175 人次參與交流研討會。
  - ④完成營造四化技術推廣暨安全作業研討會，計新北、新竹、台中、台南、高雄、宜蘭 6 場次共 327 人次參與交流研討會。
  - ⑤完成大專院校職業安全衛生自主聯盟安全伙伴觀摩會—中區朝陽科技大學(11 月 18 日)、南區中山大學(12 月 14 日)、北區清華大學(12 月 19 日)共舉辦 3 場次安全伙伴職業安全衛生觀摩會，共有 140 所大專校院及高中職學校，計 283 人次參與。
  - ⑥辦理高風險職業危害預防、高處作業危害預防、製造業機械危害預防、作業場所規劃設計等高風險事業單位輔導、訓練 30 場次及交通事故職業災害預防輔導、訓練 3 場次共 33 場次，共計 1,702 人次參與。
  - ⑦辦理高風險、營造、臨時性中小事業單位專業輔導共計輔導 3,361 件次，含 660 處中小型臨時工地。
  - ⑧辦理老舊危險性機械輔導完成專家資料庫 1 式，相關危老機械輔導共計 10 件次。
- (2)職業衛生健康服務業務
- ①盤點北、中、南、東四區勞工健康服務中心業務及相關資源，統籌管理其輔導業務之推動，訂定考核基準及成果績效指標各乙式，彙整並執行每月中心整體服務品質管考(含電話服務測試及服務報告系統上傳)共 20 份；檢討修訂中心作業規章 5 份、執行表單 21 份及 111 年所開發指南與指引 5 份；辦理中心專任人力在職教育訓練 2 梯次共 14 小時。
  - ②承接及維運勞工健康照護平台運作業務(含資訊更新)並功能性移轉至法人官網；持續維運並擴充職業衛生及健康專家資料庫，共更新 32 位現有委員資訊，111 年度新增領域分類「健康政策與經營領導」及 14 位專家名單，並就現有專家資料庫修訂管理辦法，新增進退場機制。
  - ③彙整國內外職業衛生專業人員培訓內容及職能調查，訂定其核心教材項目乙式。
  - ④收集國內現有工業通風技術服務專業量能，進行專家訪談，訂定專業人員在職訓練課程乙式；擬定新版關鍵指標法一人因改善技術文件及工具乙式。

- ⑤辦理認可之勞工健康顧問服務機構及作業環境監測機構之實地訪查各 15 場次，擬定及修訂實地訪查流程與表單並提供分級及策進報告各乙式。
- ⑥辦理職業衛生(特定化學物質與錮作業危害預防、新版 KIM 關鍵指標檢核實務訓練)及勞工健康服務(GRI403 職業健康與安全準則、保全業勞工健康服務模式)相關專業訓練共 13 場次計 559 人次，平均滿意度 93.1%，前後測平均成長 28.0%。

### (3)職業傷病服務業務

- ①全國 15 家醫療機構，依法規程序認可成為職業傷病診治專責醫院，法人辦理申請業務初評及優化該機構服務流程，及 2 場次業務聯繫會議，以利提供職業災害勞工優質的職業傷病診治整合性服務。
- ②彙整 10 大診治中心及 88 家網絡醫院每月診治績效、完成 111 年 7 月至 11 月間 1,208 件職業病通報品質審查案，並完成 111 年下半年網絡醫院通報補助案審查作業。
- ③承接及維運職業傷病管理服務平台運作業務(含資訊更新)。
- ④完成小型背景研析計畫—針對國內人造石產業分布與現況調查，委託林口長庚醫院辦理，了解我國人造石材業勞工之產業分布情形、作業製程及健康危害，進一步確認國內外實際涵蓋勞工群體與暴露狀況，並對環境監測參考規範進行資料收集及評析，初步了解整體職業暴露危害之背景，以利後續規劃全國性或跨縣市的職業性疾病調查，達到職業病防治之目標。
- ⑤辦理生物性危害相關職業傷病診斷研習會 2 場次、全國北中南東四區保全業職業傷病防治與職災勞工保護教育訓練 5 場次、職業傷病個案管理師教育訓練 2 場次，以上活動共 9 場次，精進職業傷病防治知能學習及強化相關人員專業職能。
- ⑥111 年度，完成調查 9 件職業疾病鑑定案， 2 件疑似職業性肌肉骨骼疾病、2 件疑似職業促發腦心血管疾病、2 件疑似職業性精神疾病、1 件感染 COVID-19 死亡、2 件疑化學品(含粉塵)暴露致傷亡；另完成 25 件職業促發腦心血管疾病案件(俗稱過勞專案)評估。

### (4)職災勞工重建服務業務

- ①辦理「認可職能復健專業機構」專業人員職前專業訓練課程共 388 小時，

計培訓 195 名治療師及 112 名心理師，提升職能復健服務之專業度與一致性。

- ②於醫療院所辦理 7 場次職能復健機構推廣說明會，並透過說明會提出職能復健專業機構常見問題問答集一式，提高職能復健專業服務之可近性及專業性。
- ③提供事業單位 37 場次之職災重建資源分享課程，使雇主端知悉災保法之重建資源，並提出民眾重返職場服務常見問題問答集一式，以提供職災勞工重返職場之協助。
- ④參與 16 場次地方政府聯繫會議，提出地方政府聯繫會議分析報告一式。協助地方政府與區域重建資源橫向連結，提升在地重建資源連結狀況。
- ⑤辦理職能復健專業機構輔導訪視共 11 場，於認可制度施行初期，協助職能復健機構提升機構內職災勞工之橫向連結，提供民眾一站式之整合性服務。
- ⑥辦理全國各地方政府「重建行政人員」訓練課程 6 小時，提升地方政府辦理災保法規範之重建補助申請服務之知能，共計 28 名學員參與。
- ⑦服務紀錄品質審查計 301 案，含地方政府服務紀錄 266 案及職能復健服務紀錄 35 案，並提出品質考核報告一式及重建服務相關評鑑之準則建議一式，作為未來重建服務專業提升規範之參考依據。
- ⑧辦理臨床職能/物理治療師之職災通識課程三場，提升臨床人員對於職災勞工通報及重建服務轉介之敏感度，計 64 位臨床專業人員參與。
- ⑨提供職災勞工復工相關建議及協助計 48 案，協助職災後重返職場困難之勞雇妥善使用災保法提供之重建資源。
- ⑩辦理職災勞工職能復健單位教育訓練及聯繫會議活動，計 42 人參與，提出聯繫會議紀錄一式，做為未來職能復健服務專業人員知能提升策略之參考。
- ⑪辦理地方政府職災個案管理專業人員教育訓練及聯繫會議活動，計 63 人參與。提出地方政府職災個管員聯繫會議紀錄一式，做為未來專業人員知能提升策略之參考。
- ⑫派員參與美國 108 屆 IAIABC 國際工業意外委員會協會研討會，提出出國報告一式並作為未來推廣重建業務相關資料及專家名單參考。

#### (5) 機械設備技術業務

- ① 完成協助勞動部認可檢定/驗證機構之年度定期/不定期評鑑行程安排。
- ② 完成協助主管機關推動源頭管理法令制度之說明活動。
- ③ 完成協助主管機關辦理產業適用之安全防護技術研討會議活動。

#### (6) 行政管理業務

完成正式營運前之各項籌備事宜。

- ① 完成 55 人之辦公室及執行文書業務所需之硬體設備採購。
- ② 完成招募 55 位員工。
- ③ 完成公告並執行內部規章制度，包含人事、會計、內部控制、內部稽核制度、採購作業、分層授權、印信管理及公文管理等。

綜上所列 111 年度之工作計畫執行情形，均達成設立目的及捐助章程規定。

#### (二) 上年度(112 年度)已過期間預算執行情形(截至 112 年 6 月 30 日止)：

1. 收入總額執行數 1 億 875 萬 7 千元，較預計數 1 億 831 萬 9 千元，增加 43 萬 8 千元，約 0.40%，主要係創設基金辦理定期存單及利率上升，致利息收入增加所致。
2. 支出總額執行數 4,888 萬 7 千元，較預計數 6,728 萬 8 千元，減少 1,840 萬 1 千元，約 27.35%，主要係中心增聘人員自 3 月陸續到職及工作計畫陸續展開，各項業務依期程執行尚待核銷所致。
3. 以上總收支相抵後，賸餘 5,987 萬元，較預計數 4,103 萬 1 千元，賸餘增加 1,883 萬 9 千元，約 45.91%，主要係中心增聘人員自 3 月陸續到職及各項業務依期程執行中尚未支付所致。

#### 五、其他

無重大承諾事項及或有負債等事項。

## 貳、主要表



## 財團法人職業災害預防及重建中心

## 收支營運預計表

中華民國113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前年度 決算數		科 目	本年度預算數		上年度預算數		比較增(減)數		說 明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66,406	100.00	收入	368,536	100.00	216,637	100.00	151,899	70.12	詳見收入 明細表
66,345	99.91	業務收入	367,736	99.78	216,576	99.97	151,160	69.80	
66,345	99.91	補助收入	367,736	99.78	216,576	99.97	151,160	69.80	
61	0.09	業務外收入	800	0.22	61	0.03	739	1,211.48	
61	0.09	財務收入	800	0.22	61	0.03	739	1,211.48	
61,569	92.72	支出	367,736	99.78	216,576	99.97	151,160	69.80	
61,569	92.72	業務支出	367,736	99.78	216,576	99.97	151,160	69.80	
19,635	29.57	勞務成本	171,600	46.56	70,160	32.39	101,440	144.58	
41,934	63.15	管理費用	196,136	53.22	146,416	67.59	49,720	33.96	
4,837	7.28	本期賸餘	800	0.22	61	0.03	739	1,211.48	

## 財團法人職業災害預防及重建中心

## 現金流量預計表

中華民國 113 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項 目	預 算 數	說 明
<b>業務活動之現金流量</b>		
稅前賸餘	800	
利息股利之調整	-800	
未計利息股利之稅前賸餘	0	
調整非現金項目：		
折舊費用	8,968	
攤銷費用	3,775	
應付費用增加	5,998	
其他非流動負債增加	21,523	
未計利息股利之現金流入	40,264	
收取利息	800	
<b>業務活動之淨現金流入</b>	<b>41,064</b>	
<b>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b>		
增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23,752	
增加無形資產及其他資產	-10,514	
<b>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b>	<b>-34,266</b>	
<b>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b>		
增加基金及公積	0	
<b>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b>	<b>0</b>	
現金及約當現金之淨增(淨減-)	6,798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	18,805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	25,603	

## 財團法人職業災害預防及重建中心

## 淨值變動預計表

中華民國 113 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項 目	上年度餘額	本年度增(減)數	截至本年度餘額	說 明
基金				
創立基金	100,000	0	100,000	
累積餘絀	5,323	800	6,123	本期賸餘 80 萬元
累積賸餘	5,323	800	6,123	
合 計	105,323	800	106,123	



# 參、明 細 表



## 財團法人職業災害預防及重建中心

## 收入明細表

中華民國 113 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前年度決算數	科目及業務項目	本年度預算數	上年度預算數	說 明
66,406	業務收入	367,736	216,576	
66,345	補助收入	367,736	216,576	
66,345	政府補助收入	367,736	216,576	勞動部捐(補)助經費認列收入數,包括經常門經費 3 億 5,499 萬 3 千元及資本門認列數 1,274 萬 3 千元(資本門係依資產耐用年限分期認列)
61	業務外收入	800	61	
61	財務收入	800	61	
61	利息收入	800	61	創立基金辦理定存及活期存款之利息收入。
66,406	總 計	368,536	216,637	

## 財團法人職業災害預防及重建中心

## 支出明細表

中華民國 113 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前 決	年 算	度 數	科 目 及 業 務 項 目	本 年 度 預 算 數	上 年 度 預 算 數	說 明
	61,569		業務支出	367,736	216,576	
	19,635		勞務成本	171,600	70,160	詳第 22 頁
	12,719		職災預防技術業務	51,800	26,400	詳第 4-6 頁
	2,166		職業衛生健康服務業務	34,300	12,000	詳第 6-7 頁
	1,259		職業傷病服務業務	26,000	10,160	詳第 7-8 頁
	2,543		職災勞工重建服務業務	40,000	16,600	詳第 8-9 頁
	948		機械設備技術業務	19,500	5,000	詳第 9-10 頁
	41,934		管理費用	196,136	146,416	詳第 23 頁
	41,934		行政管理業務	196,136	146,416	詳第 10-11 頁
	61,569		總 計	367,736	216,576	

## 財團法人職業災害預防及重建中心

## 勞務成本明細表

中華民國 113 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前 決	年 算	度 數	科 目 及 業 務 項 目	本 年 度 預 算 數	上 年 度 預 算 數	說 明
	19,635		補助計畫成本	171,600	70,160	
	17,437		服務費用	141,860	68,775	
	0		水電費	561	0	辦公大樓所需水電等費用。
	50		郵電費	879	0	郵費、電話及數據通訊等費用。
	1,028		旅運費	12,237	3,200	參與各類會議及活動之差旅費等費用。
	845		印刷裝訂費	5,519	2,080	會議資料、活動講義、教材指引等印製費用。
	0		修理保養費及保固費	460	0	設備及儀器保養維護費。
	61		保險費	1,043	370	公共意外責任保險費等費用。
	6,751		一般服務費	54,718	21,138	辦理委外活動、教育訓練等各項推廣計畫費用。
	8,618		專業服務費	66,443	39,987	聘請專家學者及委員出席會議、演講鐘點、稿費、醫師個案審查報告、調查研究、執行業務公費、系統維護等費用。
	0		媒體政策及業務宣導費	0	2,000	
	84		事務推廣費	0	0	
	1,277		材料及用品消耗	7,042	1,385	
	1,277		用品消耗	7,042	1,385	會議及活動食品、文具、書籍、辦公用品及防護具等費用。
	921		租金與利息	21,824	0	
	921		租金費用	21,824	0	設備儀器租金，各項活動、會議、評選及推廣計畫等場租、車租等費用。
	0		稅捐與規費(強制費)	35	0	
	0		規費	35	0	各項規費等費用。
	0		會費、捐助、補助、分攤、救 助(濟)與交流活動費	839	0	
	0		會費	839	0	參與國際組織及職業團體等費用。
	19,635		總 計	171,600	70,160	

## 財團法人職業災害預防及重建中心

## 管理費用明細表

中華民國 113 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前年度 決算數	科目及業務項目	本年度 預算數	上年度 預算數	說明
41,934	<b>管理費用</b>	<b>196,136</b>	<b>146,416</b>	
32,358	<b>用人費用</b>	<b>146,763</b>	<b>109,040</b>	依照本中心員工薪給待遇標準及勞基法等相關規定編列薪資、加班費、獎金、退休金、保險費等人事費用。
32,358	人事費	146,763	109,040	
2,536	<b>服務費用</b>	<b>10,143</b>	<b>15,060</b>	
49	水電費	290	5,720	辦公大樓之水電等費用。
202	郵電費	944	2,160	郵遞及電話通訊等費用。
119	旅運費	700	770	參與各類會議及活動之差旅費等費用。
281	印刷裝訂費	170	1,500	各項憑證、帳冊、表格及文件資料等印刷費用。
140	修理保養費及保固費	100	800	辦公室修繕、各項機器設備維修等費用。
26	保險費	100	0	產物保險等費用。
0	一般服務費	2,763	2,200	委外活動、資訊服務、清潔管理委外等費用。
913	專業服務費	866	1,200	聘請專技人員執行業務公費、教育訓練之出席費、鐘點費、稿費、系統維護等費用。
474	公共關係費	710	710	加強公共關係等費用。
0	媒體政策及業務宣導費	3,000	0	辦理平面媒體、廣播媒體、網路媒體(含社群媒體)及電視媒體辦理宣導等費用。
332	事務推廣費	500	0	辦理非媒體政策及業務宣導及產品示範促銷、廣告及樣品贈送等費用。
947	<b>材料及用品消耗</b>	<b>1,116</b>	<b>1,652</b>	
37	使用材料費	50	0	各項機械、運輸設備等油料及耗材零件等費用。
910	用品消耗	1,066	1,652	會議、活動食品、文具紙張、辦公用品等費用。
4,137	<b>租金與利息</b>	<b>23,321</b>	<b>12,429</b>	
4,137	租金費用	23,321	12,429	北、中、南區辦公室、四區勞工健康服務據點、重建之家等辦公室租金及事務機器租金、教育訓練與活動會議之場租等費用。
1,272	<b>折舊及攤銷</b>	<b>12,743</b>	<b>7,006</b>	
865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折舊	8,968	5,884	機械設備、交通及運輸設備、租賃權益改良、什項設備等折舊費用。
407	攤銷	3,775	1,122	電腦軟體、專利權等攤銷費用。
7	<b>稅捐與規費(強制費)</b>	<b>108</b>	<b>0</b>	
4	稅捐	60	0	各式稅捐等費用。
3	規費	48	0	各式規費等費用。
677	<b>會費、捐助、補助、分攤、救助(濟)與交流活動費</b>	<b>1,942</b>	<b>1,229</b>	
677	分擔	1,942	1,229	北、中、南區辦公室、重建之家及四區勞工健康服務據點分攤大樓管理費等費用。
41,934	<b>總計</b>	<b>196,136</b>	<b>146,416</b>	

## 財團法人職業災害預防及重建中心

##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暨投資性不動產投資明細表

中華民國 113 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項 目	本 年 度 預 算 數	說 明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23,752	
機械及設備	2,156	個人電腦、筆電、資料儲存設備及網絡交換器等。
交通及運輸設備	500	電話機及電信交換系統等。
租賃權益改良	21,000	北、中、南區辦公室、重建之家與四區勞工健康服務據點辦公室裝修等。
什項設備	96	辦公桌椅等。
總 計	23,752	



## 肆、參考表



## 財團法人職業災害預防及重建中心

## 資產負債預計表

中華民國 113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臺幣千元

111 年(前年) 12月31日實際數	科 目	113年12月31日 預計數	112年(上年)12月31日 預計數	比較增(減)數
17,906	流動資產	25,603	18,805	6,798
17,369	現金及約當現金	25,603	18,805	6,798
100	零用金及週轉金	100	100	0
17,269	銀行存款	25,503	18,705	6,798
537	其他流動資產	0	0	0
537	暫付款	0	0	0
16,239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40,899	26,115	14,784
16,239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40,899	26,115	14,784
2,869	機械及設備	10,505	8,349	2,156
(256)	累計折舊-機械及設備	(3,703)	(1,627)	(2,076)
1,876	交通及運輸設備	2,946	2,446	500
(119)	累計折舊-交通及運輸設備	(790)	(419)	(371)
11,070	租賃權益改良	41,470	20,470	21,000
(435)	累計折舊-租賃權益改良	(10,438)	(4,159)	(6,279)
1,289	什項設備	1,430	1,334	96
(55)	累計折舊-什項設備	(521)	(279)	(242)
7,415	無形資產	13,204	6,465	6,739
7,415	無形資產	13,204	6,465	6,739
31	商標權	63	63	0
(2)	累計攤銷-商標權	(14)	(8)	(6)
7,791	電腦軟體	20,539	10,025	10,514
(405)	累計攤銷-電腦軟體	(7,384)	(3,615)	(3,769)
61,624	其他資產	101,624	101,624	0
61,624	其他非流動資產	101,624	101,624	0
1,624	存出保證金-非流動	1,624	1,624	0
60,000	其他非流動資產-其他	100,000	100,000	0
103,184	資 產 合 計	181,330	153,009	28,321
14,157	流動負債	21,103	15,105	5,998
13,768	應付款項	21,103	15,105	5,998
12,460	應付費用	21,103	15,105	5,998
1,309	應付設備款	0	0	0
389	其他流動負債	0	0	0
389	代收款	0	0	0
24,189	非流動負債	54,104	32,581	21,523
24,189	其他非流動負債	54,104	32,581	21,523
535	存入保證金-非流動	0	0	0
23,654	遞延收入-非流動	54,104	32,581	21,523
38,346	負 債 合 計	75,207	47,686	27,521
60,000	基金	100,000	100,000	0
60,000	創立基金	100,000	100,000	0
60,000	創立基金	100,000	100,000	0
4,838	累積餘絀	6,123	5,323	800
4,838	未指撥累積餘絀	6,123	5,323	800
4,838	累積賸餘	6,123	5,323	800
64,838	淨 值 合 計	106,123	105,323	800
103,184	負債及淨值合計	181,330	153,009	28,321

## 財團法人職業災害預防及重建中心

## 員工人數彙計表

中華民國 113 年度

單位：人

職 類 ( 稱 )	本 年 度 員 額 預 計 數	說 明
執行長	1	
副執行長	2	
資訊長	1	
處長	6	
經理	7	
管理師/工程師	25	
副管理師/副工程師	44	
助理管理師/助理工程師	30	
事務專員	10	
事務員	4	
總 計	130	

財團法人職業災害預防及重建中心  
**用人費用彙計表**

中華民國 113 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項目 名稱 職類 (稱)	薪資	超時 工作 報酬	津貼	獎金	退休、 卹償金 及 資遣費	分攤 保險費	福利 費	其他	總計
董事及監察 人	-	-	-	-	-	-	-	1,080	1,080
主管	23,210	1,433	-	4,837	1,339	1,851	-	-	32,670
職員	78,036	4,816	-	16,267	4,985	8,909	-	-	113,013
總計	101,246	6,249	-	21,104	6,324	10,760	-	1,080	146,763

註：1. 董事及監察人共 18 人。

2. 主管包括執行長、副執行長、資訊長、處長及經理。

3. 職員包括管理師/工程師、副管理師/副工程師、助理管理師/助理工程師、事務專員及事務員。

財團法人職業災害預防及重建中心  
**媒體政策及業務宣導費彙計表**

中華民國 113 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科 目	預 算 數	預 計 執 行 內 容
服務費用		
媒體政策及業務宣導費	3,000	
媒體政策及業務宣導費	3,000	1.辦理研析規劃與協議推動,策製文宣素材及多媒體傳播素材。 2.辦理媒體宣導、溝通及說明之託播、刊登等。 3.數位行銷之推播、平臺使用費等。
總 計	3,000	



